

# 金融业务管理 与操作

● 主编 李银波 王玉宁 ●  
贾 瑞 陈列文

JIN  
RONG  
YE  
WU



● 中国经济出版社 ●

# 金融业务管理与操作

李银波 王玉宁  
贾 瑞 陈列文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

**(京)新登字079号**

**责任编辑：卫南平**

**封面设计：高书京**

**金融业务管理与操作**

**李银波 王玉宁**

**贾 瑞 陈列文**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百万庄北街3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文兴印刷厂印刷**

**850×1168 32开 27.375印张 662千字**

**1992年4月第1版 1992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7500**

**ISBN 7-5017-1627-7/F·1043**

**定价：14.00元**

## 编写说明

金融管理是国家进行宏观金融调控的重要工作内容。我国金融体制改革以来，金融管理工作面临的任务十分繁重，国家对金融管理工作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因此，培养、造就一大批金融管理工作人才，不断提高金融管理工作水平，已成为各项金融业务管理工作的当务之急。本书即是为了适应这一需要而组织编写的。本书注重基本理论、基本业务知识、基本业务技能的编写，较为系统、全面的介绍了金融管理理论、管理方法与管理经验。

本书是由全国十省市、自治区金融理论与实践工作者集体编写的。主编由李银波、王玉宁、贾瑞、陈列文四位同志担任，全书由王玉宁、贾瑞二同志进行修改、总纂，由李银波同志负责总审。人民银行总行研究生部博士研究生杜金富同志对本书做了最后审定，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主席助理兼人民银行内蒙分行行长于兴隆同志为本书写了序。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包头市信托投资公司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人民银行伊盟分行行长、高级经济师高寿田同志、高级经济师商守经同志对具体编写工作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使得本书趋于完善，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共分上、中、下三篇。上篇共十一章，主要阐述了中央银行的自身业务管理；中篇共五章，主要阐述了中央银行对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管理；下篇共九章，主要阐述了专业银行业务的管理。本书还附录了国内近年来颁布的主要金融管理法规及条例。参加本书编写的工作同志，依目录次序有：第一章王玉宁；第二章刘建华；第三章石智福；第四章薛建鸿；第五章吴继红；第六章李艳梅；第七章刘贵斌；第八章张永林；第九章贾瑞；第十章王玉宁；第十一章薛建鸿；第十二章王芸；第十三章

董尚礼；第十四章王玉宁、唐广忠；第十五章张梦景、范洪启、张继辉；第十六章贾瑞；第十七章燕飞；第十八章张勇；第十九章李建新；第二十章薄永清；第二十一章田永平；第二十二章高宗胜；第二十三章贾瑞；第二十四章陈列文、李兴祥、李晓光；第二十五章杜云生；第二十六章王素萍、任凤泽。

金融管理工作是人民银行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以来遇到的新工作。在金融管理体系形成的过程中，金融管理理论在不断发展，金融管理方法、技能也在不断补充、完善。由于编者水平所限，本书难免有许多疏漏和不足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1年10月

# 序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国内经济、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国的金融事业得到全面发展。特别是一九八四年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之后，一个以中央银行为领导，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多种金融业务并行的、具有中国特色的金融体系已初步形成。在新的形势下，如何加强和改善金融业务管理，提高金融管理的政策水平和业务技能，已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为了适应金融体制改革的发展和新形势下金融管理工作的需要，国内十个省、市、自治区多年从事金融理论研究与实际工作的同志，在李银波等四位同志的组织、指导下，集体编写了这本《金融业务管理与操作》。

该书是一部集理论与实践为一体的综合性金融工具书。它简要阐述了与金融业务管理相关的经济、金融理论，全面而详实地介绍了我国当前的金融管理方针、政策及其业务知识，并结合我国金融管理的现状，有针对性地介绍了金融业务管理的方式、方法及其实际管理工作中的一些操作技能与管理经验，具有简明、扼要、实用性较强的特点。当然，限于篇幅以及作者的水平，书中难免有许多疏漏与不足，有待再版时补充、完善。

在《金融业务管理与操作》出版之际，承蒙作者厚爱，我有幸首读书稿，并作序于简端，荐于广大读者。

于兴隆

1992. 1.

# 目 录

## 上 篇 中央银行的自身业务管理

|                            |         |
|----------------------------|---------|
| 第一章 中央银行金融管理概述.....        | ( 1 )   |
| 第一节 金融管理的起源及其发展.....       | ( 1 )   |
| 第二节 金融管理的对象、原则、目标、内容.....  | ( 5 )   |
| 第三节 金融管理体制与方法.....         | ( 16 )  |
| 第四节 金融管理技术与手段.....         | ( 20 )  |
| 第二章 中央银行的计划管理.....         | ( 27 )  |
| 第一节 中央银行计划管理概述.....        | ( 27 )  |
| 第二节 信贷收支计划的管理.....         | ( 31 )  |
| 第三节 现金收支计划的管理.....         | ( 46 )  |
| 第三章 中央银行的资金管理.....         | ( 66 )  |
| 第一节 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 ( 66 )  |
|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资产、负债与金融宏观调控..... | ( 71 )  |
| 第三节 中央银行贷款管理.....          | ( 73 )  |
| 第四节 中央银行的准备金管理.....        | ( 80 )  |
| 第五节 资金分析.....              | ( 82 )  |
| 第四章 中央银行货币流通管理.....        | ( 88 )  |
| 第一节 货币流通概述.....            | ( 88 )  |
| 第二节 货币政策目标及其调控手段.....      | ( 95 )  |
| 第三节 货币流通管理的原则和任务.....      | ( 100 ) |
| 第四节 货币发行管理.....            | ( 108 ) |
| 第五节 货币流通的调查研究.....         | ( 113 ) |
| 第五章 中央银行专项贷款管理.....        | ( 118 ) |
| 第一节 专项贷款管理的意义、作用和特点.....   | ( 118 ) |

|     |                |         |
|-----|----------------|---------|
| 第二节 | 专项贷款的政策和原则     | ( 122 ) |
| 第三节 | 专项贷款管理的内容      | ( 127 ) |
| 第四节 | 贷款项目的评估        | ( 134 ) |
| 第六章 | 金银收购与配售业务管理    | ( 147 ) |
| 第一节 | 金银收购、配售概览      | ( 147 ) |
| 第二节 | 金银收购与配售业务      | ( 152 ) |
| 第三节 | 金银出入境管理        | ( 162 ) |
| 第四节 | 金银管理奖励、惩罚规定    | ( 164 ) |
| 第七章 | 中央银行会计管理       | ( 167 ) |
| 第一节 | 中央银行会计的对象与任务   | ( 167 ) |
| 第二节 | 存贷款业务核算的管理     | ( 171 ) |
| 第三节 | 联行往来业务的管理      | ( 176 ) |
| 第四节 | 中央银行会计的规范化管理   | ( 181 ) |
| 第五节 | 会计的监督与检查       | ( 185 ) |
| 第六节 | 电子计算机在银行会计中的应用 | ( 188 ) |
| 第八章 | 中央银行国库业务管理     | ( 191 ) |
| 第一节 | 国库业务概述         | ( 191 ) |
| 第二节 | 国库业务管理的主要内容    | ( 194 ) |
| 第三节 | 代理发行国家债券业务的管理  | ( 207 ) |
| 第九章 | 外汇管理           | ( 220 ) |
| 第一节 | 贸易外汇管理         | ( 220 ) |
| 第二节 | 非贸易外汇管理        | ( 228 ) |
| 第三节 | 外汇留成与外汇调剂管理    | ( 236 ) |
| 第四节 | 利用外资与境外投资的管理   | ( 248 ) |
| 第五节 | 金融机构的外汇管理      | ( 259 ) |
| 第十章 | 中央银行金融调研管理     | ( 264 ) |
| 第一节 | 金融调研概述         | ( 264 ) |
| 第二节 | 金融调研工作内容       | ( 270 ) |
| 第三节 | 金融调研工作方法       | ( 282 ) |

|                                    |                      |         |
|------------------------------------|----------------------|---------|
| 第十一章                               | 中央银行的统计与预测·····      | ( 290 ) |
| 第一节                                | 中央银行统计工作的意义和任务·····  | ( 290 ) |
| 第二节                                | 中央银行的统计报表·····       | ( 294 ) |
| 第三节                                | 中央银行的统计分析·····       | ( 301 ) |
| 第四节                                | 中央银行经济预测·····        | ( 310 ) |
| <br><b>中 篇 中央银行对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管理</b> |                      |         |
| 第十二章                               | 中央银行的利率管理·····       | ( 317 ) |
| 第一节                                | 中央银行实行利率管理的意义·····   | ( 317 ) |
| 第二节                                | 利率的决定与弹性·····        | ( 322 ) |
| 第三节                                | 利率政策与利率体系·····       | ( 326 ) |
| 第四节                                | 我国中央银行的利率管理·····     | ( 332 ) |
| 第十三章                               | 中央银行的金融机构管理·····     | ( 338 ) |
| 第一节                                | 金融机构的组织形式·····       | ( 338 ) |
| 第二节                                | 金融机构设置和撤并管理·····     | ( 352 ) |
| 第三节                                | 金融机构的日常管理·····       | ( 358 ) |
| 第十四章                               | 中央银行金融条法管理·····      | ( 365 ) |
| 第一节                                | 金融条法概述·····          | ( 365 ) |
| 第二节                                | 金融条法建立程序·····        | ( 373 ) |
| 第三节                                | 我国主要金融条法的管理·····     | ( 376 ) |
| 第十五章                               | 中央银行的金融市场管理·····     | ( 384 ) |
| 第一节                                | 金融市场概述·····          | ( 384 ) |
| 第二节                                | 金融市场管理的目的、对象、原则与手段·· | ( 400 ) |
| 第三节                                | 金融市场管理的政策规定·····     | ( 406 ) |
| 第十六章                               | 中央银行稽核·····          | ( 423 ) |
| 第一节                                | 中央银行稽核综述·····        | ( 423 ) |
| 第二节                                | 中央银行稽核的主要内容·····     | ( 429 ) |
| 第三节                                | 中央银行稽核的方式、方法和程序····· | ( 440 ) |

## 下 篇 专业银行的业务管理

|       |                  |         |
|-------|------------------|---------|
| 第十七章  | 存款的组织与管理         | ( 451 ) |
| 第一节   | 存款的意义、来源和分类      | ( 451 ) |
| 第二节   | 存款业务的经营及其准则      | ( 458 ) |
| 第三节   | 存款业务的管理          | ( 465 ) |
| 第十八章  | 工业企业流动资金及其贷款的管理  | ( 475 ) |
| 第一节   | 工业企业流动资金的构成与周转   | ( 475 ) |
| 第二节   | 工业企业流动资金的管理      | ( 479 ) |
| 第三节   | 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的管理    | ( 487 ) |
| 第十九章  | 商业企业流动资金及其贷款的管理  | ( 502 ) |
| 第一节   | 商业企业流动资金的构成及其管理  | ( 502 ) |
| 第二节   | 商业流动资金贷款的管理      | ( 507 ) |
| 第三节   | 商业贷款管理的调查分析      | ( 521 ) |
| 第二十章  | 农业贷款管理           | ( 533 ) |
| 第一节   | 农业贷款概述           | ( 533 ) |
| 第二节   | 农业贷款管理与监督的基本规定   | ( 539 ) |
| 第三节   | 农业贷款管理的具体内容      | ( 546 ) |
| 第二十一章 | 固定资产贷款的管理        | ( 560 ) |
| 第一节   | 固定资产贷款及其调节职能     | ( 560 ) |
| 第二节   | 基本建设贷款           | ( 569 ) |
| 第三节   | 技术改造贷款           | ( 573 ) |
| 第四节   | 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评估的内容与方法 | ( 576 ) |
| 第二十二章 | 结算业务管理           | ( 593 ) |
| 第一节   | 概述               | ( 593 ) |
| 第二节   | 结算管理             | ( 595 ) |
| 第三节   | 结算纪律和责任          | ( 600 ) |
| 第四节   | 转帐结算方式的种类        | ( 602 ) |
| 第二十三章 | 现金管理             | ( 623 ) |

|       |                  |         |
|-------|------------------|---------|
| 第一节   | 现金管理及其意义         | ( 623 ) |
| 第二节   | 现金管理的主要内容        | ( 627 ) |
| 第三节   | 现金管理的检查与处罚       | ( 633 ) |
| 第二十四章 | 信托投资的管理          | ( 637 ) |
| 第一节   | 信托投资机构的管理        | ( 637 ) |
| 第二节   | 信托投资业务的计划管理      | ( 641 ) |
| 第三节   | 信托投资业务的经营管理      | ( 645 ) |
| 第四节   | 信托投资业务的核算管理      | ( 652 ) |
| 第五节   | 信托投资业务的种类及基本做法   | ( 654 ) |
| 第二十五章 | 保险业务管理           | ( 686 ) |
| 第一节   | 保险展业管理           | ( 686 ) |
| 第二节   | 保险承保管理           | ( 699 ) |
| 第三节   | 保险防灾管理           | ( 705 ) |
| 第四节   | 保险理赔(给付)管理       | ( 708 ) |
| 第五节   | 保险代理管理           | ( 713 ) |
| 第六节   | 保险分保管理           | ( 716 ) |
| 第二十六章 | 我国金融管理工作现状及发展方向  | ( 721 ) |
| 第一节   | 我国金融机构管理的现状及发展方向 | ( 721 ) |
| 第二节   | 我国金融市场管理现状及发展方向  | ( 729 ) |

## 附 件

|    |                 |         |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管理暂行条例 | ( 739 ) |
| 二、 | 银行结算办法          | ( 748 ) |
| 三、 |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发行管理制度  | ( 764 ) |
| 四、 | 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   | ( 772 ) |
| 五、 | 工资基金暂行管理办法      | ( 783 ) |
| 六、 | 利率管理暂行规定        | ( 787 ) |
| 七、 | 外汇管理条例及实施细则     | ( 792 ) |
| 八、 | 外汇指定银行外汇业务管理规定  | ( 811 ) |

|                                       |         |
|---------------------------------------|---------|
| 九、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特区外资银行、中外合资<br>银行管理条例····· | ( 817 ) |
| 十、中华人民共和国金银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 ( 822 ) |
| 十一、企业债券管理暂行条例·····                    | ( 835 ) |
| 十二、金融信托投资机构管理暂行规定·····                | ( 839 ) |
| 十三、城市信用合作社管理暂行规定·····                 | ( 845 ) |
| 十四、保险企业管理暂行条例·····                    | ( 848 ) |
| 十五、借款合同条例·····                        | ( 852 ) |
| 十六、中国人民银行稽核工作暂行规定及其处罚规<br>定·····      | ( 856 ) |

# 第一章 中央银行 金融管理概述

## 第一节 金融管理的起源及其发展

金融管理，是中国人民银行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以来遇到的一项新业务。但它实际上已有150多年的历史了，它是随着中央银行制度的产生和发展而逐步建立、完善起来的。为了清楚的认识和了解金融管理的起源和历史发展情况，我们有必要对金融管理的起源及其发展做一简要概述或回顾。

### 一、英美两国中央银行金融管理工作的起步及完善

世界上最早的中央银行是英国的中央银行——英格兰银行，它是在1844年完成其中央银行化过程的。在这之前，英国国内商业银行林立，仅拥有发行权的银行就达279家（1844年）。政府对于货币流通以及金融市场管理非常不便。为了切实加强对金融机构、金融市场的管理，有必要尽快使英格兰银行拥有更多的监督和管理权力，这就是英格兰银行中央银行化的过程。因此，可以说英格兰银行中央银行化本身是金融管理工作的需要，是加强金融管理工作的必然结果。这一演变过程完成后，做为中央银行，英格兰银行迅速独占了货币发行权，并集中保管全国银行的准备金，成为票据清算中心和最后贷款人，其金融管理职能大大增强。一、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英格兰银行垄断了货币发行权，实行了英格兰银行国有化法，政府银行的特征更为明显。商业银行的活动，金融机构设置以及金融市场，受到了英格兰银行经济、法律

手段的控制与管理。英国著名货币银行学者、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的R·S·赛由斯教授称英格兰银行：“是一个政府机构，它承担着政府的主要财务活动，通过这些活动和运用其它手段来影响金融机构的行为以便支持政府的经济政策。”经济手段主要是指再贴现率、准备金率，公开市场活动以及对银行贷款的直接管制和特别存款；法律手段主要靠不断公布、修正、补充“银行法”，借以强化英格兰银行对金融业的管理能力。从1844年《英格兰银行条例》（亦称《比尔条例》）公布实施起，以后又陆续颁布了许多条例、法律，如1928年11月通过了关于库券和银行券条例、1946年通过了英格兰银行国有化法、1979年又通过了新旧银行法。这些法律、条例的实施，更加有效的发挥了经济手段的作用。使英格兰银行的金融管理工作得到了不断的加强和提高。按照1946年英格兰银行法规定，英格兰银行为了公共利益可以向英国的其他银行索取有关材料和提出建议，经过财政部批准还可以向其发布指示。按照1979年银行法的规定，英格兰银行有权要求一切吸收存款的机构向它注册、请求批准并接受监督。由此可见英格兰银行对金融业的高度控制能力和严格管理能力。

美国的中央银行——联邦储备体系是在1913年美国国会通过的联邦储备法案的基础上诞生的。它与隶属于财政部的“货币管理局”、联邦政府的“联邦存款保险公司”证券交易委员会、联邦住房放款委员会、国民信贷公会管理局、各州的金融管理机构等共同执行金融管理职能。美国多元化的金融管理体系是在一系列的金融法令公布实施后建立的，是政府从法律手段方面加强金融管理的具体体现。货币监理局是1861年公布的《国民银行法》后设立的；联邦储备体系是1913年“联邦储备法案”公布后建立的；联邦存款保险公司是在1938年《格拉斯·斯蒂格尔法》公布后建立的；联邦住房放款银行委员会是1932年《联邦住房放款银行法》公布后建立的；证券交易委员会是1934年公布的《证券交易法》后建立的。

在这众多的金融管理机构中，联邦储备体系逐渐居于主导地位。它与商业银行的关系是管理与被管理，调节与被调节，检查监督与被检查监督。为了在法律上保证联邦储备体系行使金融管理权力，《联邦储备法》等一系列的法律确立了联邦储备体系在货币发行、存款准备金、贴现贷款和贴现率、公开市场运用、信贷控制等方面的法律地位。同时，联邦储备体系在同政府其他经济管理部门的协作关系，同其他金融管理机构的密切协调、配合关系，都通过法律的、行政的形式得以确定。在近70多年的时间里，联邦储备体系的金融管理工作经过了零星的不完整时期，加强管理时期，明松暗紧时期，金融管理体制方法经过长期的修整、补充，一方面使联邦储备体系的地位作用不断提高、加强；另一方面金融管理能力和水平也得到极大的提高。

## 二、我国中央银行金融管理历史沿革及其发展

我国中央银行的金融管理工作，应当追溯到1927年国民党政府中央银行成立之初。

1927年国民党政府中央银行成立之前，我国金融业的状况是非常混乱的。当时，在北洋政府的统治下，政治、经济形势动荡不安，各种金融风波、风潮经常不断。在货币流通市场上，各种银元、银辅币、铜元都能流通（铜元只限省内），各种纸币、银元券充斥市场，货币流通极度紊乱。金融机构中，既有中外银行（如英国的有利、麦加利、汇丰、大英四大银行；美国的花旗、运通、美、等五大银行；法国的东方汇理等三家银行，及日本等国的银行。中国的交通银行、中国银行、盐业银行、金城银行等），也有私营钱庄、典当机构。由于缺乏政府具有权威性机构的管理，金融市场活动十分混乱。1916年中、交两行由于过量发行纸币，被迫宣布停止纸币兑现，在全国蔓延形成第一次停兑风潮。这次风潮解决后不久，1921年11月又发生了第二次停兑风潮。同年，由于私营银行、信托公司、交易所的大量建立，业务

发展偏重证券投机买卖，在股票投机分子的操纵下，爆发了“信交风潮”。货币流通、金融市场、金融机构的混乱现象，迫切需要中央银行进行统一的、切实有效的金融管理。

1927年10月，国民党政府颁布了《中央银行条例》，1928年10月又公布了《中央银行章程》，11月正式成立了中央银行。中央银行享有经理国库，发行兑换券，铸发国币及经营国债等特权。国民党政府的中央银行虽然成立了，但在金融管理方面的作用是十分有限的。它不但处处与普通银行竞争业务，而且经常凭借其特殊地位，排挤其他银行、谋取暴利。中央银行仅仅是国民党政府谋取暴利的工具而已。中央银行与一般银行（如：中国交通银行、农民银行）商业银行的关系是微妙的。中央银行不在金融管理方面起主要作用，而主要忙于证券投机或排挤其他商业银行以谋取巨额暴利。

1948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在原华北银行、北海银行、西北农民银行的基础上成立了。解放以后，中国人民银行根据“边接管、边建行”的方针，迅速接管整顿了混乱的金融机构、金融市场，同时，运用信贷、利率、汇率等经济手段整顿了货币流通市场，稳定了金融物价，有力地支持了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从五十年代开始，到1983年以前，中国人民银行始终身兼两职，既办理工商等企事业单位的存贷款业务，又执行中央银行职能，代替政府执行金融管理职能。对全国金融业务管理，以计划手段、行政手段为主，经济手段为辅。在较长的时间里，人民银行隶属财政部，财政部在一定程度上负有金融管理职责。金融管理的对象，在三十多年的时间里，无大的变化。官僚买办、私营银行不再是管理对象，它们经过改造后，纳入社会主义银行体系。人民银行、农业银行（在一段时间内曾撤并入人民银行）、建设银行（1979年前隶属财政部）和农村信用合作社是金融管理的主要对象。金融管理的内容，也比较简单，主要是党和国家有关经济政策、法令在金融业务中的执行情况。金融市场范围、资金量甚

少，不是主要管理对象。金融机构长期保持不变，因此，也不是金融管理重点内容。

1979年经济体制改革开始后，金融体制也随之发生了变化。突出的表现是，金融业务量增大，业务范围扩大，突破了流动资金贷款领域，发放固定资产贷款；强化建设银行的银行职能，实行拨改贷，恢复农业银行，分设中国银行，金融机构网点增多。1983年9月11日，国务院做出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同时，分设中国工商银行办理工商信贷和城镇储蓄业务。从此，金融管理才做为人民银行的一项主要任务，摆上了各级人民银行的议事日程。

## 第二节 金融管理的对象、 原则、目标、内容

### 一、金融管理的必要性

管理，一般是指人们为达到某种目的，对生产活动和日常生活进行组织协调、指挥的过程。现代化的生产活动、经济活动离不开管理，管理融汇于日常的生产、生活之中。

金融活动是经济生活中常见的，必不可少的活动形式。商品经济越发达，金融活动越普遍，越频繁。因此，金融活动同样存在着管理问题。金融管理，就是中央银行作为国家金融行政管理机关，为了维护金融体系和金融业务的稳定，防止金融紊乱给社会经济造成困难，依据国家的经济、金融方针、政策、法令，运用法律的、行政的、经济的手段，对金融机构及其业务活动进行组织管理、领导、协调、监督、稽核、检查的全过程。中央银行对金融机构及其业务活动实施监督和管理，是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的客观要求。